

办字(经) 2022-351

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JJG-2022-0059

合同名称: 生物多样性观测、调查及评估项目-生物多样性观测和调查结果分析应用项目

甲方(接受服务方): 北京市生态环境局

乙方(服务方): 北京市生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丙方(服务方): 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

丁方(服务方): 中国科学院动物研究所

戊方(服务方): 北京市测绘设计研究院

己方(服务方): 北京国遥新天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

签订日期: 2022年8月

北京市生态环境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互惠互利的原则，各方通过友好协商，就服务方为甲方提供生物多样性观测、调查及评估项目-生物多样性观测和调查结果分析应用项目服务工作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以兹共同遵守：

一、服务内容及要求

服务方为甲方提供生物多样性观测、调查及评估项目-生物多样性观测和调查结果分析应用项目服务工作，主要工作内容包括：

1、北京市生态系统多样性年度调查及评估

参考相关规范，对北京市16个区的生态系统多样性进行系统调查，确定评估方法和指标，对北京市及各区生态系统多样性进行综合评估，明确生态系统多样性面临的问题和挑战，提出生物多样性保护的综合性建议。

2、典型区域三维生境的场景建设

在开展生物多样性调查的同时，选择典型区域利用多种技术实现三维生境的场景建设。

3、生物多样性智慧观测示范区试点方案

选择典型区域，探索基于人工智能的生物多样性智慧观测示范区试点方案。

4、典型城乡结合地区生物多样性评估

对一道绿隔、二道绿隔重要节点开展蝴蝶、蜻蜓等指示物种的观测，为城乡结合地区的生物多样性保护提供技术支撑。

5、全市及典型河流的鱼类多样性保护对策研究

拟对全市及怀沙河、怀九河、拒马河等典型河流内鱼类多样性变化进行回顾性研究，对典型鱼类的生境需求进行分析评价，提出保护对策建议。

6、城市生物多样性保护对策研究

准进行结算。

4.1.2 上述费用包括服务方为履行本合同所需的全部费用，除此之外，甲方无需再向服务方支付任何费用。

4.1.3 履约保证金。各方签署本合同后，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分别向甲方提交合同总额的10%、10%、10%、10%、10%作为履约保证金。其中：

乙方提交人民币壹拾柒万捌仟壹佰元（小写¥178100元）；

丙方提交人民币壹拾万零玖仟元（小写¥109000元）；

丁方提交人民币伍万玖仟元（小写¥59000元）；

戊方提交人民币伍万玖仟元（小写¥59000元）；

己方提交人民币贰拾捌万伍仟元（小写¥285000元）。

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的履约保证金应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60个工作日内以银行履约保函（有效期至2023年12月31日）的形式向甲方提交本项目工作全部完成且工作成果全部通过验收后，甲方退还银行履约保函。

4.2 支付方式

4.2.1 本合同生效后3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100%，即人民币壹佰柒拾捌万壹仟元（小写¥1781000元）。乙方指定账户及联系方式情况如下：

乙方名称：北京市生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月坛支行

银行账号：01090380900120111026071

银行行号：313100000048

联系人和电话：刘春兰，010-88362301

本合同生效后3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100%，即人民

币 壹佰零玖 万元（小写¥ 1090000 元）。丙方指定账户及联系方式情况如下：

丙方名称：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市分行海淀西区支行

银行账号：0200004509088100989

银行行号：102100000458

联系人和电话：陈国平，18722035665

本合同生效后3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丁方支付合同总额的100%，即人民币 伍拾玖 万元（小写¥ 590000 元）。丁方指定账户及联系方式情况如下：

丁方名称：中国科学院动物研究所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海淀西区支行

银行账号：0200004509088125063

银行行号：102100000458

联系人和电话：赵怡然，010-64802662

本合同生效后3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戊方支付合同总额的100%，即人民币 伍拾玖 万元（小写¥ 590000 元）。戊方指定账户及联系方式情况如下：

戊方名称：北京市测绘设计研究院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北京羊坊店支行

银行账号：11030701040000405

银行行号：103100003073

联系人和电话：王英，13811120517

本合同生效后3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己方支付合同总额的100%，即人民币 贰佰捌拾伍 万元（小写¥ 2850000 元）。己方指定账户及联系方式情况如下：

己方名称：北京国遥新天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健翔支行

银行账号：01091122800120102008039

银行行号：313100001231

联系人和电话：张起萍，13811442891

4.2.2 工作成果全部验收合格后___/___个工作日内，甲方向___/___方支付合同总额的___/___%，即人民币___/___元（小写¥___/___元）。

工作成果全部验收合格后___/___个工作日内，甲方向___/___方支付合同总额的___/___%，即人民币___/___元（小写¥___/___元）。

工作成果全部验收合格后___/___个工作日内，甲方向___/___方支付合同总额的___/___%，即人民币___/___元（小写¥___/___元）。

4.3 甲方支付上述服务费用前，服务方应开具等额、合规的增值税发票并送至甲方。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4.4 因财政支付受限等合理原因，造成支付相应顺延的，甲方不因此承担违约责任，但应当及时通知服务方。障碍消除后，甲方应当及时恢复支付。服务方应当在顺延期间正常履行本合同，不得因此延迟、暂停、拒绝、终止义务的履行。

五、工作安排及提交成果

5.1 2022年11月30日前，乙、丙、丁、戊、己方完成项目中期工作，提交项目中期报告，电子版本1份。

5.2 2023年6月30日前，乙、丙、丁、戊、己方完成全部工作，提交最终成果，电子版本1份。

5.3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前，___/___方完成___/___工作，提交___/___，___/___版本___/___份。

5.4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前，___/___方完成___/___工作，提交___/___，___/___版本___/___份。

六、验收标准及方式

6.1 验收标准：服务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第五条及特殊条款规定的工作安排及期限提交成果，成果应当满足甲方和本合同的要求。

6.2 验收方式：服务方提交的工作成果由甲方负责组织验收。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要求限期整改。

6.3 验收过程中，如果甲方提出修改意见，服务方应在收到意见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修改并重新提交成果。

七、成果归属

7.1 本合同项下的所有工作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7.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服务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使用或允许他人使用或转让本项目的工作成果。

八、违约责任

8.1 任一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另一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有权要求对方承担违约责任：

8.1.1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擅自将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或转委托给任何第三方的，构成违约，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要求违约方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服务费用，并要求违约方支付合同总额20%的违约金。

8.1.2 服务方因自身原因不能按本合同第五条及特殊条款的规定提交工作成果的，构成违约，每逾期一日，违约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1%的违约金；逾期超过15日，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要求违约方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服务费用，并要求违约方支付合同总额20%的违约金。

8.1.3 服务方提交的工作成果未通过甲方组织的验收，甲方要求限期整改后仍未通过验收的，构成违约，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要求违约方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服务费用，并要求违约方支付合同总额20%的违约金。

8.1.4 甲方无故拒绝支付服务费用的，经服务方书面催款后15个工作日仍未支付的，构成违约，服务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甲方支付合同总额20%的违约金。

8.2 服务方违反本合同第十条规定的保密义务，构成违约，甲方一经发现，有权要求违约方停止行为，并要求违约方支付合同总额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当就差额部分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8.3 各方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本合同。如果遇到特殊情况本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各方应当变更、中止或终止本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各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九、陈述与保证

9.1 服务方应当保证严格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开展相关工作。

9.2 服务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使用的专有技术、知识产权、实物及提交的成果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如果第三方提出异议或提起侵权索赔的，服务方应当出面并自行解决，且不得影响服务工作，给甲方造成声誉影响或经济损失的，服务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十、保密义务

10.1 服务方及其项目参加人员对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所接触到的甲方提供的所有信息、资料及所涉成果等均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服务方不得将上述信息、资料及所涉成果披露给任何第三方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其他目的。

10.2 上述保密义务自甲方将相关资料或信息以及所涉成果正式向社会公开之日或甲方书面解除服务方的保密义务之日起终止。

10.3 上述保密义务的规定在本合同终止后仍然继续有效，且不受合同

解除、终止或无效的影响。

十一、不可抗力

11.1 由于自然灾害以及火灾、爆炸、战争、恐怖事件、大规模流行性疫病、国家法律法规或政策变动、网络安全或任何其他类似的不可预见、不可避免并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合同一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义务时，受影响方应当在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后5日内通知对方，并提供有效证明文件。

11.2 因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导致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的，根据所受影响，受影响方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如果影响持续超过15日的，任何一方均可以书面方式提出终止本合同。

11.3 在迟延履行本合同期间，由于不可抗力事件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的，不能被免除责任。

十二、争议的解决

12.1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各方均有权向本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特殊条款

13.1 本合同有特殊条款，涉及到的特殊条款请见附件。

十四、其他

14.1 本合同经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签章）并加盖双方公章后生效。

14.2 本合同一式20份，甲方执3份，乙方执4份，丙方执4份，丁方执3份，戊方执3份，己方执3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4.3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有内容变更的，由各方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北京市生态环境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签章)

陈涿

部门负责人(签字)：曹志萍

经办人(签字)：曹显琳

电话：68428926

日期：2022.8.16

乙方：北京市生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签章)



刘冰

联系人：刘春兰

电话：010-88362301

日期：2022.8.16

丙方：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签章)

联系人：陈国平

电话：18722035665

日期：2022.8.16

丁方：中国科学院动物研究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签章)



联系人：张宏森

电话：010-64802662

日期：2022.8.16

戊方：北京市测绘设计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签章)



联系人：王英

电话：13811120517

日期：2022.8.16

己方：北京国造新天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签章)



联系人：张起萍

电话：13811442891

日期：2022.8.16

北京市生态大数据

附件：合同特殊条款

一、提交成果包括

- 1.2022年度北京市生态系统多样性调查评估报告；
- 2.2022年度生态系统调查数据集；
- 3.三维实地场景的应用场景研究报告；
- 4.三维实地场景数据；
- 5.生物多样性智慧试点示范研究报告；
- 6.生物多样性智慧示范区物种识别结果报告；
- 7.典型城乡结合地区生物多样性评估报告；
- 8.北京市鱼类多样性重点保护区域/流域的识别及保护对策研究报告；
- 9.典型河流的鱼类多样性保护对策研究报告；
- 10.城市生物多样性保护对策研究报告。

成果文件具体要求如下：需要提交电子版和纸质版，报告类成果需同时提交简本

*以上电子版文件均应提供 Word/Excel 格式。

二、工作内容

1、北京市生态系统多样性年度调查及评估

参考相关规范，对北京市 16 个区的生态系统多样性进行系统调查，确定评估方法和指标，对北京市及各区生态系统多样性进行综合评估，明确生态系统多样性面临的问题和挑战，提出生物多样性保护的综合建议。

2、典型区域三维生境的场景建设

在开展生物多样性调查的同时，选择典型区域利用多种技术实现三维生境的场景建设。

3、生物多样性智慧观测示范区试点方案

选择典型区域，探索基于人工智能的生物多样性智慧观测示范区试点方案。

4、典型城乡结合地区生物多样性评估

对一道绿隔、二道绿隔重要节点开展蝴蝶、蜻蜓等指示物种的观测，为城乡结合地区的生物多样性保护提供技术支撑。以观测数据为主，结合区域生态环境特点，对典型区域的生物多样性状况进行评估，并提出对策建议。

5、全市及典型河流的鱼类多样性保护对策研究

拟对全市及怀沙河、怀九河、拒马河等典型河流内鱼类多样性变化进行回顾性研究，对典型鱼类的生境需求进行分析评价，提出保护对策建议。_____ / _____

6、城市生物多样性保护对策研究

在国际视角下，结合北京实际情况，研究超大城市生物多样性保护策略。_____ / _____

三、任务分工

北京市生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负责总体项目的实施；制定项目总体方案和技术路线；汇总项目组调查数据、研究报告和其他研究成果；负责工作内容 4 和 6 的实施，参与其他工作内容的实施。负责编写项目总报告。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负责工作内容 1 和 2 的实施，负责编写专题报告；协助项目总报告的编写。中国科学院动物研究所负责工作内容 5 的实施，负责相关专题报告撰写，协助项目总报告编写。北京市测绘设计研究院参与工作内容 2，参与典型区域三维生境的场景建设，协助激光雷达数据获取。北京国遥新天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负责工作内容 3 的实施，负责相关专题报告撰写，协助项目总报告编写。

四、履约验收要求

1、履约验收的主体、时间、方式：服务方完成全部工作内容后，服务方提交的工作成果由甲方负责组织验收。

2、履约验收的内容：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承诺的每一项商务技术要求进行验收。

3、履约验收程序：项目成果应满足甲方和本合同的要求，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要求限期整改。



中钢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中标通知书

北京市生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北京国遥新天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科学院动物研究所、北京市测绘设计研究院：

很高兴地通知您，生物多样性观测、调查及评估项目（招标编号：2241STC62479/02）招标工作已经结束，经评标委员会认真评定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内容：生物多样性观测和调查结果分析应用项目
中标金额：690.1 万元人民币

请贵单位在本通知书发出后5天内，与采购人办理合同签订等有关事项；并于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持采购合同复印件、投标保证金退款手续等资料，与我公司联系投标保证金退款事宜。

特此通知。



中钢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7月21日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3-1 联合协议

联合协议

北京市生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北京国运新天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科学院动物研究所及北京市测绘设计研究院就“生物多样性观测、调查及评估项目(项目名称)”02包招标项目的投标事宜，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 一、由北京市生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牵头，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北京国运新天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科学院动物研究所、北京市测绘设计研究院参加，组成联合体共同进行招标项目的投标工作。
- 二、北京市生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为本次投标的牵头人，联合体以牵头人的名义参加投标，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三、联合体各方均同意由牵头人代表其他联合体成员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出具《授权委托书》。
- 四、牵头人为项目的总负责单位；组织各参加方进行项目实施工作。
- 五、北京市生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负责专题四和专题六，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六、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负责专题一和专题二，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七、北京国运新天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负责专题三，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八、中国科学院动物研究所负责专题五，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九、北京市测绘设计研究院负责参与专题二，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十、本项目联合协议合同总额为6901000元，联合体各成员按照如下比例分摊（按联合体成员分别列明）：



(1) 北京市生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 1781000 元；

(2) 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 1090000 元；

(3) 北京国通新天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 2850000 元。

(4) 中国科学院动物研究所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 590000 元。

(5) 北京市测绘设计研究院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 590000 元。

十一、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十二、其他约定（如有）：无。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后生效，采购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如未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北京市生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联合体成员名称：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
盖章：_____ 盖章：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北京国通新天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名称：中国科学院动物研究所
盖章：_____ 盖章：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北京市测绘设计研究院
盖章：_____



附：分包意向协议（实质性格式）

甲方（投标人）：北京市生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

北京国遥新天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科学院动物研究所

北京市测绘设计研究院

乙方（拟分包单位）：北京中林联林业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甲方承诺，一旦在生物多样性观测、调查及评估项目的（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为：2241STC62479/02）招标采购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
照下述约定将合同项下部分内容分包给乙方：

1. 分包内容：指示物种的部分外业调查工作。
2. 分包金额：34万元，该金额占该采购包预算金额的比率为1.93%。

乙方承诺将在上述情况下与甲方签订分包合同。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如甲方未在该项目（采购包）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甲方（盖章）：北京市生态环境保护科 乙方（盖章）：北京中林联林业规划
学研究院 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

北京国遥新天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科学院动物研究所

北京市测绘设计研究院

日期：2022年7月18日

1. 投标人仅在投标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面向中小企业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2. 投标人须与所有拟分包单位分别签订《分包意向协议》，每单位签订一份，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全部协议原件的复印件，否则投标无效。